

证券代码：873559

证券简称：达民股份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山东达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11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国建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合法合规。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9,592,59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1852%。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 8 月 25 日披露的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挂牌公司资本公积为 48,883,955.41 元（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44,781,132.08 元，其他资本公积为 4,102,823.33 元）。

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50,00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5 股，不需要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需要纳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转增 25,000,000 股，具体转增股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592,59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拟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拟修改〈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592,59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高效、有序地完成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工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以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办理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相关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49,592,59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陈国华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原董事高红丽女士因个人原因已于 2023 年 8 月 11 日提出辞职，现提名陈国华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陈国华先生符合董事任职资格规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也未被执行联合惩戒措施。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29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陈国建与提名董事陈国华系兄弟关系，回避表决。

三、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

姓名	职位	职位变动	生效日期	会议名称	生效情况
陈国华	董事	任职	2023 年 9 月 11 日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高红丽	董事	离职	2023 年 9 月 11 日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

四、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达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山东达民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11 日